



為何要信耶穌

經文：林後13:11

引言：

保羅勸勉哥林多教會，告訴我們信耶穌的原意。

一．要喜樂

1. 喜樂與娛樂不同。前者為生命由內心發出的，非金錢可買賣的。後者為外在的，是金錢可買的，同時娛樂的結果叫人更不快樂。喜樂是聖潔的，娛樂是污穢的，因為“娛”是“戲弄”的意思，戲弄聖潔的樂，自然是更不樂。

2. 不喜樂的原因

- a. 沒有耶穌就不喜樂。
- b. 心裏有罪就不喜樂（良心有虧）。
- c. 撒但同在就不喜樂（喜歡罪惡）。

3. 為何要喜樂？

- a. 耶穌愛我們。
- b. 罪得赦免(詩32:1)。
- c. 有耶穌的話(約15:11)。

二．要作完全人

1. 為何要作完全人？

- a. 神是完全的。
- b. 主的吩咐(太5:48)。
- c. 我們良心所願。

2. 如何作完全人？

- a. 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(路10:27)。
- b. 愛鄰舍如同自己(林前13:)。
- c. 愛你自己的靈魂。

3. 誰能作完全人？

- a. 人自己不能作完全人（如亞伯，亞伯拉罕）。
- b. 別人不能幫助我們作完全人。
- c. 惟有基督能使我們作完全人(約壹4:10)。

三．要受安慰（不要痛苦憂傷）

1. 甚麼叫我們不肯受安慰？

- a. 罪惡。如大衛犯姦淫。
- b. 魔鬼。如但以理禱告三週的時候，魔鬼所作的攪擾。
- c. 自己。如雅各失去約瑟之後不肯受安慰(創37:35)。

2. 甚麼使我們得安慰？

- a. 聖靈安慰師。
- b. 主的話。
- c. 信心的仰望。

3. 如何能得安慰。

- a. 就近主。
- b. 交託主。
- c. 仰望主。

四．要同心合意（一種生命）

1. 不同心的痛苦。

- a. 紛爭。

- b.力量孤單。
 - c.至終自己失敗。
- 2.如何同心。
- a.除去成見。
 - b.謙卑自己。
 - c.以基督的心為心。

五. 要和睦（重點與神和好）

- 1.和睦的重要。
- a.不和睦沒有平安。
 - b.不和睦沒有喜樂。
 - c.不和睦不能得安慰。
- 2.與誰和睦。
- a.與神和睦。
 - b.與人和睦。
 - c.與你自己（靈魂體）和睦。
- 3.因何得着和睦。
- a.基督已成就了和睦。
 - b.基督的死是要我們和睦。
 - c.因基督的寶血和睦。

結論：

主是喜樂的；你的罪得赦，就得喜樂，就得主的同在。主是愛；你若愛神，愛己，愛人，就得主的同在，就得主的喜樂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